

# 台北市重機械操作業職業工會

## 會員薪資調整切結書

本人：

會員證號碼：

身份證號碼：

申請自民國 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 日會將勞健保薪資        元，

調整為        元整。

並同意配合下列條件提出申請：

- 一、當勞工保險局審定本人從事資格及薪資時，願提具工作證明及薪資表並接受審定。
- 二、最近六個月並無就醫或接受健康檢查、受傷、住院。
- 三、經同意調整，不可撤回。
- 四、大幅調高投保薪資，應檢附二份具體收入所得相關資料。
- 五、大幅調降投保薪資，應檢附最近三個月的薪資證明、去年度和前年度之收入所得相關資料證明。  
(※應提供所得扣繳憑單或其他以實際收入扣繳報稅之具體相關資料)
- 六、調薪級距超出 15%以上者，經勞保局同意調薪後，會每半年再清查一次投保薪資資格，請會員自行準備薪資資料待查。
- 七、會員調整薪資需親自至工會填寫薪資調整授權書，如本人無法親洽請委託代理人書寫洽辦。
- 八、當月 25 日前辦理勞保調薪，生效日期為次月 1 日。

立自願書人：

(簽章)

代理人：

(簽章)

電話：

※電話申請調整：申請書+繳費收據 請回傳至：(02) 2370-1266  
並電話確認，完成調薪。

中華民國：

年

月

日